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以培養「1.具備人文素養及獨立思考、發掘問題、解決問題能力；2.具備日語專業素養及資訊科技、企業管理並重；3.具備宏觀國際視野，瞭解、尊重多元文化，提升台日關係之日語專業人才」為其教育目標，並訂定九項擬培育之學生核心能力，包含「1.具備主動學習之能力；2.具備創新思考、發掘問題、解決問題之能力；3.具備整合與協調團隊合作之能力；4.通曉日本語言、文學之基礎知識；5.熟知日本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教育、流行等，兼具國際宏觀視野；6.具備日語聽、說、讀、寫、譯等五項技能；7.具備流暢簡報與口語表達之中、日、英語能力；8.具備商業書信撰寫之中、日、英文能力；9.具備中、英、日文電腦操作、文書處理、網頁製作之能力」。

該系已進行 SWOT 自我分析，其中「劣勢」與「威脅」所列項目能務實呈現目前的情況，有利掌握問題，並做為解決問題之參考。

課程委員會規劃之必、選修課程經系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課程規劃程序及運作機制正常，課程地圖亦已上網，有利學生據以擬定學習方向。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部分核心能力欠缺對應課程。該系將「熟知日本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教育、流行」列為學生核心能力，其中有關「政治、經濟」部分並未規劃對應課程。
2. 學生核心能力與相關課程之對應關係不夠明確。該系除未將專業必修之「中級日語」、「高級日語」、「日語文章寫作」、「日語綜合練習」列於對應課程，亦未將通識課程包括在內。且學生之畢業出路、核心能力及相關課程一覽表（自我評鑑報

告第 17 頁，表 1-4-1) 也未清楚顯示該系規劃藉由何種課程以達成所欲培育之各項核心能力。

3. 選修科目由學生事先勾選，依學生意向開課，失去學系藉由課程規劃達成培育目標之主導功能。
4. 語言學習不宜以通過檢定或考取證照為課程目標，如「日語能力檢定」、「日語觀光證照」等不宜列為正式科目。

【學士班部分】

1. 課程名稱有定義不明及混淆的情形，如一年級專業必修科目「日語綜合練習」之定義不明確，且與二年級之「日語練習(一)、(二)」有名稱近似的問題。
2. 部分課程之規劃未配合學生程度，如「觀光日語會話」及「商業應用日語」屬需要較高表達能力之課程，不宜開設於二年級。

【進修學士班部分】

1. 進修學士班各年級均開設「企業實習」課程，然該系未與實習單位簽訂實習契約，而以「在職」替代，並無「實習」之實。
2. 進修學士班之必、選修課程安排與學士班多有不同，然所訂之學生核心能力並無差異，核心能力及課程之規劃欠缺專業度。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安排相關課程或調整學生核心能力內容，且與語言有關之學生核心能力宜確實與該系課程相互對應。
2. 宜檢討擬定九項核心能力之個別對應課程，除該系課程外，亦宜將通識課程列入。
3. 宜由該系主導開課，依課程規劃表安排各年級之選修課程。

4. 宜以加強日語聽讀說寫譯能力之課程取代「日語能力檢定」；以「日語領隊導遊實務」或相關課程取代「日語觀光證照」。

【學士班部分】

1. 一年級之「日語綜合練習」可比照進修學士班改為「初級日語」，以與二年級之「中級日語」及三年級之「高級日語」形成縱向連貫。選修科目「日語表現（一）、（二）」宜依實際授課內容選定語意明確的科目名稱。
2. 「觀光日語會話」、「商業應用日語」宜調整至三、四年級開設。

【進修學士班部分】

1. 「實習」安排宜與「課程」相關，由該系或學校與實習單位訂定契約，妥適規劃實習內容、時數、考評方式等，並要求學生提出實習心得報告，以確保實習之成效。
2. 宜調整進修學士班之學生核心能力項目或調整課程，俾使其相互對應。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目前有 4 位專任助理教授和 4 位兼任講師負責開設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各 84 學分之專業必選修課程，由於教師人數嚴重不足，部分教師講授科目一學期多達 6 至 8 科，影響教學品質，教師普遍有教學負擔過重之情形。101 學年度開始，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更達助理教授 14 小時、講師 16 小時，且部分教師尚須兼任行政職務。

該系學士班學生人數由 96 學年度之 299 人減少至 101 學年度之 22 人，因應學生人數的驟減，專任教師人數亦由 96 學年度之 12 名減少至 101 學年度之 4 名，變動頗大，也顯現師資嚴重不足之困境。

進修學士班的課程大都委由兼任教師教授，日文相關課程之授課方式則採用遠距教學。由於師資不足及學生人數過少，不少課程採由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合併開班或將不同年級學生併班上課。

在教學方面，該系必修課程「日語專題會話」之教學採用主題性的辯論方式進行，為其特色；選修課程「專題研究」要求學生製作專題報告，對學生整合知識具有正面意義。此外，該系亦設定日語能力檢定 N2 為畢業門檻，對通過者頒發獎狀和獎勵金。

100 學年度起，該系所有課程均設計對應之核心能力指標，為確保學生達到良好的學習成效，授課教師必須依照課程性質與以該課程所強調之核心能力，應用多元教學方法並設計課程活動及評量方式。該系另規劃每學期實施 2 次「教學意見調查」，亦將彙整後之調查統計結果通知教師，要求教師提出改善計畫。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系專任教師教學負擔沉重，部分教師另須兼任行政工作，對教學品質造成負面影響。
2. 部分專任教師之學術專長與其所負責教授之課程不符。
3. 部分課程將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合併開班或將不同年級學生併班上課，學生程度參差不齊，影響學習成效。

【進修學士班部分】

1. 進修學士班 100 至 101 學年度系專業必修及選修課程（共 13 門）中，委由兼任教師（4 門）或非該領域專攻之專任教師（6 門）擔任之課程比率過高，有無法確保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教學品質一致之虞。
2. 「日語會話（二）」採用遠距教學方式授課，師生間缺乏互動，評量機制無法完全落實。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增聘具日語教學背景之專任師資，以減輕教師教學負擔。
2. 日語核心專業課程宜安排由專長領域符合之教師授課。
3. 語言課程宜依學生程度分班授課，避免併班或不同年級合班。

【進修學士班部分】

1. 宜儘量安排由專任教師教授進修學士班之課程。
2. 採遠距教學方式授課之課程宜安排具相關專業知識之教師擔任，並落實評量機制。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透過點名制度、預警教學、師生座談、導師工作坊及補救教學等措施進行學生學習輔導，並由專任教師擔任班級導師，提供學生生活及學業上的協助。100 學年度下學期開始，該系利用雲嘉南教學資源中心所支援之經費，申請由大三、大四學生擔任教學助理，協助教師輔導學生。

該系專業教室包括一般教室、語言教室、視聽教室、文化教室，並提供「和風日語學習數位平台」、「大家學日語遠距線上學習系統」等多項語言學習軟體，方便學生線上學習。圖書館館藏中、日文圖書計 30,476 冊，並透過館際合作、雲嘉南教學資源研究計畫，提供師生研究與學習之圖書資源。系內相關委員會與總務處配合，學習資源維護管理機制運作正常。

此外，該系提供考取證照獎金，對日語能力檢定 N1 至 N4、國際導遊與領隊、日本導遊測驗及格者亦提供獎勵，有助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學生國際交流方面，目前僅有大東文化大學一所日本姊妹校，100、101 學年度各僅 1 名學生前往日本短期留學，姊妹校數量及短期留學名額皆有待提升。
2. 96 至 100 學年度各年度工讀金分配額度有不平均的現象（例如 96 學年度為 26,695 元，97 學年度為 0 元），影響該系學生工讀機會。
3. 部分學生因家庭經濟壓力，在校外打工的情形相當普遍，且時間很長，影響學習。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積極與日本各大學簽訂學術交流或姊妹校協定，增加短期留學名額，以擴展學生國際視野並增加體驗日本文化之機會。
2. 各年度工讀金分配額度宜維持穩定平衡，確保學生工讀機會。
3. 宜加強輔導學生申請助學貸款及增加獎學金額度、提供校內工讀機會，解決學生經濟問題。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專任教師數 96 至 98 學年度均維持在約 9 人左右，99 學年度下降到 5 人，目前僅有 4 人，其中 1 人為英語專業助理教授，大部分日文課程由 3 位專任教師及 4 位兼任教師擔任，教師專業分布於翻譯學、文學、比較文化學、日本語學等。

98 至 101 上學期產學合作共計 16 件，期刊論文 11 篇，研討會論文 11 篇，專書 8 篇。國科會專題計畫研究案在 98、99 學年度共有

5 案申請，同一位教師通過 2 案，惟該教師已經離職，其他未獲通過。

教師指導學生參加日語辯論及其他各項競賽，其中俳句在國內、國外競賽中獲得入選，日語辯論賽亦獲個人獎項。此外亦與南英商工、六信等高中職校建立策略聯盟，協助高中職開設日語課程，並支援日語教學，在拓展未來生源上展現積極態度。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隨著多位專任教師離職，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專書件數有顯著下滑現象。
2. 專任教師兼任課外活動組組長、就業輔導組組長等多種行政職務，雖有酌量減授鐘點，惟仍舊壓縮教師教學與研究的時間，不利於該系整體發展。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繼續舉辦學術研討會，並鼓勵教師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以逐步提升學術發表能量。對校內教師申請國科會等機構之研究案未獲通過者，宜給予補助或其他獎勵。
2. 宜避免教師兼任過多行政工作，俾使其能兼顧教學與研究。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系學士班成立於 89 年，至今已有 10 屆畢業生，為社會造就不少日本語文人才；進修學士班成立於 98 年，目前尚未有畢業生。為掌握學生學習成效及追蹤畢業生之生涯發展，該系除配合「大專校院畢業生流向資料平台」外，亦透過電話訪查、畢業生問卷調查、雇主滿意度問卷調查、系網站「學生園地留言版」、「畢業生流向服務系

統」、Facebook 及畢業生講座等方式追蹤畢業生動向。整體而言，在校生、畢業生及家長多認同教師之教學與輔導。該系亦能利用各種管道，結合學校建立之機制，蒐集畢業生流向及內部互動關係人、畢業生、企業雇主對學生學習成效的意見，整體追蹤機制尚稱完整。

該系未成立系友會，且從 96 至 100 學年度畢業生生涯發展分析，及 100 學年度上學期進行的畢業生與企業雇主滿意度問卷調查回收狀況來看，回收率並不理想。根據問卷結果，一般畢業生對於「主動學習」、「語言文學基礎知識」及「日語文技能」等核心能力認同度較高，針對課程安排建議該系應加強日語會話、聽力、商業書信等能力之培養，對於學系整體則建議強化就業與就學資訊、日文圖書、建教合作等項目。前述有關日語會話部分與企業雇主及家長意見大致相同。

該系為解決問卷調查回收率偏低問題，及確切掌握互動關係人之意見回饋，透過舉辦座談會討論系核心能力、課程規劃與設計、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及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會後進行意見分析，並召開課程委員會討論持續品質改善之因應策略。惟辦理之座談會亦因出席人數受限，仍難以全面確實掌握畢業生與企業雇主等互動關係人之意見。

在學生學習成效方面，該系授課教師透過筆試、口試、書面及口頭報告等方式進行評量，並搭配期中、期末教學意見調查，以及畢業門檻的制定做為整體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再者，該系於 101 年度亦開設日語專題研究課程，且積極鼓勵學生參與國內外俳句創作比賽，可見該系已自行研擬出一套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惟畢業門檻及評估畢業生達成核心能力之程度仍有待加強。

此外，該系能透過教學意見調查等行政運作評估與檢討學生學習成效並建立紀錄。有關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改善建議，亦能提出品質改善計畫，惟建議事項中有關「宜加強翻譯課程之開設」的改善有限。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畢業生與企業雇主滿意度問卷調查回收率偏低，較難落實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
2. 該系應屆畢業生並未全面通過 N2 畢業門檻，其補救機制未落實。
3. 翻譯課程由必修調整為選修，並未依前次評鑑建議事項具體改善。
4. 該系舉辦畢業生講座與在校生分享經驗，惟至 100 年為止僅辦 2 場座談，次數有待增加。
5. 該系成立至今已經 13 年，然仍未成立系友會。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落實原有畢業生流向服務系統與問卷機制，並儘速成立系友會及設置系友會專屬臉書 (Facebook)。在課程部分可結合臺南當地特色，持續強化企業參訪與簽訂產學合作，並於教學中加強學生的聽、說能力。
2. 建議回歸該系的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落實授課教師多元評量、畢業門檻成效評估及其輔導機制。
3. 宜將翻譯課程回歸必修，以達成核心能力之目標。
4. 宜持續性辦理系友座談會，以提供在校生學習經驗分享或建議。
5. 宜儘速成立系友會，以凝聚系友向心力及提升畢業生與在校生的互動關係。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